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sha Broad Homes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3)

### 內幕消息

## 延遲刊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 寄發中期報告 及 繼續停牌

本公告由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3.48及13.49(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a)延遲刊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24年年度業績」)公告；(b)可能延遲寄發2024年年報(「2024年年報」)；(c)董事會會議延期；(d)澄清公告；及(e)繼續停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刊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宣佈，由於2024年年度業績尚未刊發及2024年年報尚未寄發，預期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2025年中期業績」)公告的刊發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25年中期報告」)的寄發，將未能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分別於2025年8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前完成。

董事會知悉延遲刊發2025年中期業績及寄發2025年中期報告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8(1)及13.49(6)條的規定。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2024年年度業績、2024年年報、2025年中期業績及2025年中期報告的編製情況及預期刊發／寄發日期以及任何其他更新資料。

### **繼續停牌**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5年3月21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停牌的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張劍  
董事長

長沙，2025年9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劍先生、唐芬女士、石東紅女士(暫停職務)、張克祥先生及譚新明先生。